

公司代码：600537

公司简称：亿晶光电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李静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世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世宏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部分“其他披露事项”中“可能面对的风险”的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6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5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6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2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28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3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亿晶光电、公司、本公司、本集团、上市公司	指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亿晶	指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直溪亿晶	指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勤诚达集团	指	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
勤诚达投资	指	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海通集团	指	海通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MW	指	兆瓦，功率单位，1MW=1000KW
GW	指	吉瓦，功率单位，1GW=1000MW
PERC	指	背钝化发射极电池的英文简称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亿晶光电
公司的外文名称	EGing Photovoltaic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EGING PV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静武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婷	陈江明
联系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金武路18号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金武路18号
电话	0519-82585558	0519-82585558
传真	0519-82585550	0519-82585550
电子信箱	zhangting@egingpv.com	chenjm@egingpv.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慈溪市海通路52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300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金武路1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3213
公司网址	www.egingpv.com

电子信箱	eging-public@egingpv.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亿晶光电	600537	海通集团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055,254,800.71	1,254,138,393.13	63.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05,763.47	-74,940,544.21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89,155.53	-58,980,987.9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43,509.40	-626,190,053.91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31,046,712.61	3,323,585,999.06	0.22
总资产	6,633,955,292.06	6,433,686,037.39	3.1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6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6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20	-0.05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3	-2.08	增加2.31个百分点

			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07	-1.63	增加1.56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94,176.92	七、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282,860.69	七、4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911,674.79	七、42,七、4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51,380.64	七、47,七、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554,058.92	
合计	9,894,919.00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包括晶棒/硅锭生长、硅片加工、电池制造、组件封装、光伏发电。公司的晶棒/硅锭生长、硅片加工、电池制造业务主要是为公司自身的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配套,公司致力于销售产业链下游的最终产品太阳能电池组件,中间产品硅片、电池片是否对外销售及销售数量主要由公司根据组件的生产、销售订单情况以及硅片、电池片的市场情况而决定及调整。因此,公司的业务竞争领域主要为太阳能电池组件市场及光伏电站业务市场。

（二）经营模式

公司光伏电池组件采用“生产+销售”经营模式。生产方面，公司综合考虑订单情况、市场趋势、生产线运行平衡及节能需求，采用以销定产及安全库存并行的生产模式；销售方面，国内市场为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的主要市场，占总销售额的七成以上。公司国内客户以知名电力集团等大型中央企业为主，通过参与各大发电集团电站项目组件采购投标与其建立业务合作关系。国外销售则通过参加展会、拜访客户等方式拓展销售渠道、发掘新兴市场及优质客户，报告期内，海外销售范围扩展到 35 个国家和地区。

公司光伏电站目前的经营模式为持有运营。

（三）行业情况

报告期内，全球范围内爆发了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以下简称“新冠疫情”），给全球经济造成了巨大的影响和损失。疫情期间，国内光伏行业制造端的产能利用率有所下滑，但是在党和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国内抗疫形势发生明显好转，光伏企业在短暂修整后很快就实现了复工复产。2020 年上半年，国内光伏产业链的规模保持稳定增长。其中，多晶硅产量达到 20.5 万吨，同比增长 32.2%；硅片产量 75GW，同比增长 19%；电池片产量 59GW，同比增长 15.7%；组件产量 53.3GW，同比增长 13.4%。报告期内，由于新冠疫情在海外国家的持续爆发，我国光伏出口业务受阻，2020 年前 5 个月，我国光伏产品出口累计金额 78.7 亿美元，同比下降 10.1%。（以上数据来源于：中国光伏行业协会）

国内光伏行业经过多年的高水平发展，光伏平准化度电成本大幅下降，已经接近火力发电等传统能源发电的成本。在国家大力倡导光伏发电平价上网的政策驱动下，光伏企业一方面加大技术研发投入，不断提高产品效率与品质，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另一方面，产业链各环节企业纷纷抛出大规模的产能扩张计划，以期在平价上网时代的广阔市场中占据更多的市场份额。光伏行业的竞争日趋白热化，龙头企业与中小企业之间在规模、技术、品牌、市场占有率等方面拉开的差距越来越大，行业集中度越来越高，强者恒强、优胜劣汰的局面将长期存在，行业也将在激烈的竞争中实现更高质量的发展。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无重要变化，详见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我国光伏新增装机容量 11.50GW，较上年同期增加 0.88%。其中，集中式电站 7.07GW，分布式电站 4.43GW。受新冠疫情影响，1-3 月国内光伏新增装机容量 3.95GW，同比下降 24.04%。随着国内疫情防控形势逐步好转，各个项目快速实现复工复产，二季度我国光伏新增装机容量 7.55GW，同比增长 21.77%。由于疫情管控给施工进度及外网并线等环节造成了一定影响，导致部分企业未能在“630”时间节点完成 2019 年竞价项目并网，预计下半年将迎来本年度光伏电站建设并网的高峰期。

国内光伏企业以民营企业为主，疫情发生后，国家高度重视行业发展遇到的问题与困难，通过出台政策和减税降费等方式，减轻企业负担，帮助企业发展，体现了国家发展清洁能源决心和意志。太阳能作为清洁高效的新能源，在世界能源体系中具有重要的地位，光伏行业作为推进世界能源革命的重要一环，对保障能源安全、改善生态环境、应对气候变化等具有重要意义，发展太阳能光伏事业已成为全球各国的共识。

2020年1月23日，国家能源局发布《国家能源局关于2020年风电、光伏发电项目建设有关事项的通知（征求意见稿）》，光伏政策保持基本稳定，且本年度的光伏政策提前发布，使项目招投标和建设并网时间充裕，有利于发挥产业链各环节的协同作用，优化资源配置。下半年，随着疫情影响的持续消散，新申报项目与推迟到下半年的并网项目将加快落地实施，国内光伏装机规模有望稳中有增，全产业链也将保持着平稳快速发展。

报告期内，面对新冠疫情和错综复杂的国际经济形势，基于当前光伏行业出现的新技术、新产品、新趋势，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经过认真调研，反复论证，科学决策了总投资金额达19.2亿元的产能扩张计划。公司拟收购内蒙古华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耀光电”）并投资10亿元新建年产3GW硅棒硅片项目，投资6亿元建设常州金坛1.5GW高效单晶电池项目，以及投资3.2亿元建设常州金坛2.5GW单晶组件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开展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稳步推进产能扩张项目，进一步发挥产业链各环节的协同作用

公司一直坚持产品质量为先、产能动态调整的生产经营原则。近年来，光伏行业技术革新加快，PERC、HIT、Topcon等电池技术齐头并进，多主栅、双面双玻、半片/整片、大尺寸硅片等组件技术多点开花，行业竞争加剧，公司发展不进则退。为了巩固和发展全产业链垂直一体化的生产经营模式，公司决定加大对拉晶、切片、电池和组件等环节的投资，扩充优势产能，发挥各产业链之间的协同作用，降低公司综合生产成本，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竞争力，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目前，组件一期项目（1.25GW）已经达产，二期项目（1.25GW）正在安装调试中，预计三季度可以达产。电池项目已完成设备订购，厂房改造正在推进中，计划10月份试投产。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完成对华耀光电的收购工作，后续将根据市场变化和公司资金安排逐步推进，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

（二）加码研发投入，以技术创新推动可持续发展

以创新驱动可持续发展是公司秉承的发展理念。在国家大力推进平价上网和补贴退坡的形势下，行业全产业链价格均有较大幅度的下降，尤其是组件价格大幅下跌可能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公司只有通过加码研发投入，提升产品效率和质量，并不断的降低制造成本，才能生产出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稳步提升品牌价值，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报告期内，公司着力于产线各环节技术研发及成果转化工作，并取得阶段性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高效单晶电池的技术提升，并对电池工艺段的各个环节降本增效。上半年，受新冠疫情和大尺寸硅片导入的双重影响，电池片的市场价格明显下滑，公司电池研发部门将重心放在进一步提升电池效率和持续降低电池制造成本之上。在抛光工艺上导入酸抛光添加剂，可以降低洗磷机的酸用量和污水处理成本；扩散配合掺镓硅片进行工艺优化，可以缩小炉口和炉内效率差异，做到了炉口效率与炉内持平。进一步提升SE的方阻，使效率提升0.1%，开压提升2-3mV，PECVD蓝膜工艺优化效率提升0.03%。将电池正背面颜色集中度进行调整，正面颜色集中度提高3-5%。网印端通过细线工艺开发并搭配正背激光工艺与图形优化，成功运用在5BB与9BB电池片全部产线，提效0.15%以上。电池的双面率研发达到了75%-82%的水准，提高了电池片LID的产量并进行红外改善实验，通过工艺优化调整，实验成果与BL效率提升接近，红外改善提高0.03%-0.06%。通过SOP的改进和更新生产设备，降低破片率与返工率，电池良率得到进一步提升。搭配电池多主栅等各项新技术，电池研发转换率可达22.85%。在N型工艺上进行了第一阶段的工艺整合，以配合未来TOPCON工艺的开发。此外，研发团队针对目前光伏行业其他技术热点和未来晶硅技术趋势，2020年将持续开展“P型LBSF电池技术开发”、“单晶大尺寸电池技术开发”、“P型双面电池提高双面率技术开发”、“正反面颜色均匀度控制与改善”、“高方阻扩散工艺与超细线金属化工艺研究”、“N型TOPCON硼扩研究”、“N型异质结太阳能电池研究”，“N型TOPCON LPCVD研究”等10余项课题研究，逐步在知识产权、产品性能和效率方面取得进一步成果。

光伏组件作为光伏发电的核心单元，通过高效技术持续降低度电成本（LCOE），成为实现平价和竞价上网最直接、最有效的技术路径。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并且量产上市的高效“平价先锋”组件系列产品，是目前及近期市场上真正有竞争力的高效率、低成本的明星产品。此款产

品采用自主研发的最新技术，融合行业前沿掺镓、多主栅、PERC 双面、半片、大尺寸硅片，1500V 系统和双玻组件技术，实现了“七术一体”，组件正面功率最高达到 540W+（182 尺寸硅片），同时具备更低的年衰减率和更高的双面发电增益率。除上述产品外，报告期内，公司还成功研发并量产如下产品：

1、M2.5（158.75mm 电池）系列电池组件

（1）高效双面双玻 144 半片版型组件，其最高研发效率为 21.10%，组件量产最高转化效率可达 20.90%；

（2）高效单晶单玻 120 半片版型组件，其最高研发功率为 350W，最高量产功率为 345W；

（3）高效双面双玻 156 半片版型组件，其最高研发功率为 455W，最高量产功率为 450W。

2、M6（166mm 电池）系列电池组件

（1）高效双面双玻 144 半片版型组件，其最高研发效率为 20.93%，组件量产最高转化效率可达 20.70%；

（2）高效单晶单玻 144 半片版型组件，其最高研发功率为 450W，最高量产功率为 445W。

公司将持续开展更大尺寸硅片和更小电池间距的高密度高功率组件封装技术研发工作，进一步巩固公司高效组件在行业中的领跑地位。

知识产权方面，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专利 345 项，其中发明专利 104 项，实用新型专利 239 件，外观专利 2 件。

强大的研发能力、前瞻性的技术储备为产品品质、市场拓展保驾护航，也为公司未来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

（三）抗疫与发展并举，稳步提升国内国外两个市场的占有率

疫情期间，公司积极配合当地政府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作为当地规模最大的企业之一，率先申请复工复产，将疫情对公司生产发展的不利影响降低到最低程度。公司拥有一支精明强干、业绩优良的销售精英团队，凭借其优秀的专业素养、超强的服务意识，与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在疫情防控期间，仍能顶住压力，取得了优异的销售业绩。2020 年上半年，公司组件产品累计出货 1270MW，同比增长 97.79%，其中国内出货 914MW，同比增长 156.02%，海外出口 356MW，同比增长 24.91%。报告期内，公司中标了中核汇能 300MW 光伏组件设备项目、中广核黑龙江铁峰祥鹤 112MW 光伏组件项目等，并成为中广核新能源 2020 年度战略合作供应商，为公司后续发展提供了保障。报告期内，海外疫情持续爆发，行业海外光伏订单骤减，国内光伏出口业务受阻，公司国际销售团队努力克服困难，通过邮件等方式积极拓展客户资源，并成功地在罗马尼亚实现了销售零的突破，公司销售范围扩展到 35 个国家和地区。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总收入 205,525.4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3.8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50.58 万元，同比扭亏为盈。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组件销售量增加，公司营业收入增加，毛利额增加所致。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055,254,800.71	1,254,138,393.13	63.88
营业成本	1,838,508,482.75	1,106,235,371.88	66.20
销售费用	82,214,287.40	60,012,217.86	37.00
管理费用	37,262,806.27	72,352,499.33	-48.50
财务费用	-3,744,461.62	-875,202.06	不适用

研发费用	59,992,354.45	45,328,886.19	32.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43,509.40	-626,190,053.91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337,676.16	271,800,055.37	-309.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742,395.24	-61,949,798.43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产品销售量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产品销售量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入增加,运费及计提质保金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期发生辞退福利,本期相对应付职工薪酬下降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及组件新产线设备投入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支付的银行承兑及其他融资保证金减少所致。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同期期末数	上年同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同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939,068,948.46	14.16	1,092,481,909.31	19.04	-14.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632,723,489.47	9.54	60,000,000.00	1.05	954.54	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应收票据	15,600,000.00	0.24	42,402,823.90	0.74	-63.21	主要系应收票据到期托收所致
应收账款	1,347,649,473.18	20.31	714,683,561.58	12.46	88.57	主要系销售额增加,期末应收款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33,541,202.73	0.51				主要系应收票据重分类所致
预付款项	94,411,360.80	1.42	4,568,424.85	0.08	1,966.61	主要系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9,944,442.49	0.15	3,142,504.96	0.05	216.45	主要系应收投标保

						证金增加所致
存货	328,305,452.12	4.95	315,960,422.11	5.51	3.91	
其他流动资产	72,114,432.48	1.09	128,699,011.30	2.24	-43.97	主要系增值税留抵税额减少所致
固定资产	2,561,952,325.73	38.62	2,937,340,187.31	51.20	-12.78	
在建工程	48,633,704.22	0.73	88,871,042.60	1.55	-45.28	主要系部份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132,356,902.92	2.00	134,852,495.12	2.35	-1.85	
长期待摊费用	42,094,244.90	0.63	45,001,651.19	0.78	-6.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4,000,859.94	2.92	157,229,864.82	2.74	23.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1,558,452.62	2.74	11,401,151.81	0.20	1,492.46	主要系新增组件流水线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39,805,000.00	2.11	100,000,000.00	1.74	39.81	主要系银行短期融资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2,998,560.30	0.05	-100.00	主要系上期远期汇率锁定业务存在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所致
应付票据	1,183,096,448.67	17.83	323,983,613.38	5.65	265.17	主要系本期应付票据尚未到期兑付所致
应付账款	703,491,734.00	10.60	499,155,517.43	8.70	40.94	主要系应付材料及设备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42,070,589.74	0.73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收货款调整至合同负债所致
合同负债	11,371,163.70	0.17			不适用	主要系预收货款调整及预收款项业务执行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6,570,245.68	0.25	18,139,696.03	0.32	-8.65	
应交税费	7,818,593.89	0.12	8,413,183.23	0.15	-7.07	
其他应付款	9,913,878.43	0.15	7,540,873.05	0.13	31.47	主要系应付工程押金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6,196,662.98	2.66	60,681,194.69	1.06	190.36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重分类所致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1.74	-100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重分类所致
长期应付款	344,007,171.62	5.19	419,967,034.61	7.32	-18.0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585,783.69	0.05	3,585,783.69	0.06		
预计负债	518,009,034.70	7.81	488,144,352.93	8.51	6.12	
递延收益	158,212,914.78	2.38	186,940,887.44	3.26	-15.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829,947.31	0.46	22,889,526.71	0.40	34.69	主要系固定资产加速折旧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文件规定,预收款项从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已调整至合同负债列示,但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故合同负债无上年同期期末数。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19,302,722.16	银行承兑、信用证、保函等保证金及冻结资金
应收票据	13,000,000.00	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0,000,000.00	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1,587,906,818.22	抵押用于取得银行贷款授信及融资租赁
无形资产	118,595,138.76	抵押用于取得银行贷款授信及融资租赁
合计	2,758,804,679.14	/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业务性	主要产品	注册资本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净利润(万元)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制造业	单晶硅、多晶硅、石英制品、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的研发生产；单晶炉、电控设备的生产，蓝宝石晶体、晶锭等的生产；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太阳能、风能、柴油发电互补发电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施工、承包、转包项目。	152,103 万元	599,692.48	237,300.32	-1,501.53
江苏华日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制造业	单晶硅、多晶硅、石英制品的开发生产，销售自产产品	3,000 万元	4,998.04	4,372.90	-0.69
亿晶光电欧洲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销售	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销售	2.5 万欧元	63.06	-311.16	-2.19
江苏亿晶光电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工程、服务	太阳能、风能、生物质能发电系统工程的涉及、安装、施工、承包项目	1000 万元	61.79	-3,014.63	-0.18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电站运营	光伏电站的建设,运行管理	15,946 万元	115,319.46	38,347.82	2,454.26
昌吉亿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电站运营	光伏电站的建设,运行管理;自发电力销售	1,000 万元	719.04	155.04	0.15
昌吉亿晶晶体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四级子公司	制造业	蓝宝石晶体材料的生产、加工、销售	5,000 万元	1,726.37	1,554.87	-41.16
内蒙古亿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制造业	单晶硅(硅棒、硅片),多晶硅(硅棒、硅片),石英制品,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的研发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出口的商品或技术除外),太阳能光伏工程,太阳能、风能、柴油发电互补发电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施工、承包、转包项目。	5,000 万元	0.12	-0.08	-0.09

(2) 报告期内，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的单个子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	同期净利润数	净利润较同期变化比例%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2,103.00	197,511.92	16,543.72	-2,469.18	-1,501.53	-200.05	-6,492.58	不适用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5,946.00	7,438.17	5,079.47	2,044.17	2,454.26	326.98	1,966.32	24.81

注：常州亿晶光电净利润较同期增加，主要原因是组件销售量增加，公司营业收入增加，毛利额增加所致。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国内光伏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目前，光伏产业处于从政策引导至市场驱动的过渡期，产业发展需要一定程度的政策扶持。从目前的产业指导政策来看，国家大力推行光伏发电平价上网，使得电站投资的补贴退坡，可能会在一定程度上导致削减光伏电站投资收益和开发力度，从而影响公司光伏组件制造板块的业务需求。

公司将持续进行技术创新和产能动态调整，从客户不同应用场景需求及偏好出发，提供个性化、定制化产品，并通过智能化生产降本增效，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及抗风险能力，促进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2、海外市场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秉持国内国际两个市场并举的销售战略，随着公司产品出货量的增加，尤其是欧盟取消对华光伏产品的双反政策后，未来存在相关进口国家的反倾销指控或其他非贸易壁垒限制，可能会对公司光伏产品的境外销售构成不利影响。此外，各国政府会根据本国光伏发展的实际情况，制定及发布新的光伏政策，不排除贸易保护主义倾向和歧视性政策，为中国企业的海外市场拓展带来不确定风险。

公司立足于光伏产业多年积累的技术优势、品牌效应等，结合内外部因素，适时调整市场开发方向，积极开拓有潜力的新兴市场，严控风险。

3、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激烈的市场竞争是光伏行业过去、现在和将来都长期存在的现象，光伏行业前景光明，市场广阔，资本和人才纷纷涌入，未来，优胜劣汰将贯穿行业发展始终，技术落后、人才匮乏、资金薄弱的企业将面临被竞争对手淘汰的风险。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工作，每年保持高比例的研发投入，公司的研发团队一直保持着对市场主流技术的研发与追踪，保证公司发展与行业发展并跑乃至领跑，不断提升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并根据市场情况灵活调整产品类型，使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具备一定的优势。

4、新型冠状病毒传染疫情的影响

截止报告期末，新冠疫情在我国已经得到有效控制，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基本恢复正常，由于当前仍有一部分区域疫情出现反弹，不排除会对公司后期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可能性，公司也将持续响应并严格执行党和国家各级政府对于病毒疫情防控的各项规定和要求。此外，截至目前，海外疫情持续扩散，预计短期内无法得到有效控制，这将影响到公司的组件出口业务及海外参展需求。由于此次新冠疫情发生及国内外防控措施的实施，对本公司部分业务开展、资金回流以及整体运营造成一定的暂时性影响，影响程度取决于疫情防控的进展情况、持续时间以及各地防控政策的实施情况。

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新冠疫情的发展情况，评估和积极应对其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影响。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3 月 13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3 月 14 日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5 月 29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5 月 30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6 月 16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6 月 17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勤诚达投资、勤诚达集团、古耀明	为避免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在业务上与上市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勤诚达投资及其控股股东勤诚达集团、实际控制人古耀明承诺：“1、截至本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本人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区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包括但不限于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联合经营）、投资与亿晶光电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企业。2、在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与亿晶光电保持实质性股权控制关系期间，本公司/本人保证不利用自身对亿晶光电的控制关系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亿晶光电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3、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公司/本人将利用自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地位，根据本公司/本人及控制企业的主营业务发展特点合理规划各企业的业务发展方向，避免本公司/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与亿晶光电主营业务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范围。4、在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与亿晶光电保持实质性股权控制关系期间，无论何种原因，如本公司/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可能与亿晶光电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本人将行使控股股东权利，促使该等业务机会转移给亿晶光电。若该等业务机会尚不具备转让给亿晶光电的条件，或因其他原因导致亿晶光电暂无法取得上述业务机会，亿晶光电有权选择以书面确认的方式要求承诺人放弃该等业务机会，或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方式加以解决。”	承诺日期：2017年6月21日 承诺期限：勤诚达投资作为控股股东期间及古耀明作为实际控制人期间	是	是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勤诚达投资、勤诚达集团、古耀明	为规范关联交易，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勤诚达投资及其控股股东勤诚达集团、实际控制人古耀明承诺其在对亿晶光电保持实际控制关系期间：“1、本公司/本人保证本公司/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与上市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允的，是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的；本公司/本人保证将继续规范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2、本公司/本人将诚信和善意履行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的义务，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3、本公司/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	承诺日期：2017年6月21日 承诺期限：勤诚达投资作为控股股东期间及古耀明作为实际控制人期间	是	是

			定，在审议涉及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时，切实遵守在亿晶光电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上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			
	其他	勤诚达投资、勤诚达集团、古耀明	为避免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勤诚达投资及其控股股东勤诚达集团、实际控制人古耀明承诺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	承诺日期： 2017年6月21日 承诺期限：勤诚达投资作为控股股东期间及古耀明作为实际控制人期间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荀建华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时，有10项合计面积约3,014.25平方米的房产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根据荀建华出具的承诺函，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的情况下，因常州亿晶在未取得开发、建设的相关许可和批准的情况下，开发、建设该等房产而可能对上市公司造成的直接损失，荀建华将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日期： 2009年11月5日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是	是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截至 2020 年 6 月 9 日，公司累计收到 1271 名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公司提起的民事诉讼案件材料，诉讼金额共计人民币 130,881,424.51 元。	该诉讼案件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者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0-032)
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亿晶分别于 2019 年 10 月 12 日、10 月 18 号、10 月 23 号收到山东省烟台牟平区人民法院以邮寄方式送达的案号为 (2019) 鲁 0612 民初 3345 号、3369 号、3542 号的民事起诉状、应诉通知书等，原告青岛布鲁泰克太阳能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和山西丝路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公司提供的光伏组件有隐裂的质量问题为起诉公司索取赔偿金额合计 940 万人民币。	该诉讼案件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进展暨收到撤诉裁定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8)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以及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
-----	------	----------	---------

					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75,130.48	-1,830.20	73,300.28			
	合计	75,130.48	-1,830.20	73,300.28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卓越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渔光一体”光伏电站发电设备	60,000.00	2016年4月25日	2023年9月30日	-976.38	融资租赁合同	-976.38	否	

租赁情况说明

注:2016年4月12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16年4月22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先后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将募集资金建成的光伏电站进行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为保证生产经营发展和拓展融资渠道,公司通过常州亿晶的全资子公司直溪亿晶以

100MW“渔光一体”光伏电站设备与卓越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60,000.00 万元，融资期限为提足全部价款之日起 88 个月。在租赁期间，直溪亿晶以回租方式继续占有并使用该电站资产，同时按约定支付租金。租赁期满，直溪亿晶按期支付全部租金、全部租赁服务费等应付款项后，卓越国际租赁将租赁物所有权转移给直溪亿晶。

融资租赁的租赁利率为浮动利率，租赁利率每满半年确定一次，第一个半年的租赁利率参照起租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档次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确定，之后起租日每满半年之日参照届时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档次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确定执行租赁年利率。直溪亿晶的控股股东常州亿晶为融资租赁售后回租的无追索权租金保理业务项下直溪亿晶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的付款义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以其持有的直溪亿晶 100%股权质押担保；直溪亿晶以自有房产土地提供抵押担保。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2.92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2.92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8.8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6.26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6.26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上述担保总额（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为合同担保金额，实际使用的担保余额为13.70 亿元，占公司净资产比例为 41.13%。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常州市环保局《市环保局关于公布 2020 年重点排污单位名单的通知》，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亿晶被列为常州市 2020 年重点排污单位。公司一向注重环境保护工作，确立“以人为本，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规范管理，持续改进；节能降耗，保护环境”的环境方针。公司外排废气中主要污染物包括颗粒物、氮氧化物、氟化物、氯化氢、氯气、锡、非甲烷总烃，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氟化物。

1) 废气

有组织废气：低溶度颗粒物排放浓度控制在 1mg/m³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30mg/m³；氮氧化物排放浓度控制在 5.3mg/m³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30mg/m³；氟化氢排放浓度控制在 1.06mg/m³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3.0mg/m³；氯化氢排放浓度控制在 3.12mg/m³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50mg/m³；氯气排放浓度控制在 0.3mg/m³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5mg/m³；锡排放浓度控制在 1.03mg/m³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8.5mg/m³；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控制在 2.44mg/m³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50mg/m³。废气排放口共计 42 个，其中东厂区废气排放口 28 个，西厂区废气排放口 14 个，废气排放方式为处理后排入大气。

无组织废气：氟化物排放浓度控制在 0.0007mg/m³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0.02mg/m³；氯化氢排放浓度控制在 0.15mg/m³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0.15mg/m³；氯气排放浓度控制在 0mg/m³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0.02mg/m³；总悬浮颗粒物排放浓度控制在 0.083mg/m³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0.3mg/m³；氮氧化物排放浓度控制在 0.053mg/m³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0.12mg/m³；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控制在 1.18mg/m³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2mg/m³；

2) 废水

东厂区：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控制在 18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150mg/L；氨氮排放浓度控制在 3.14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30mg/L；总磷排放浓度控制在 0.23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2mg/L；总氮排放浓度控制在 4.18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40mg/L；氟化物排放浓度控制在 0.3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8mg/L。

西厂区：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控制在 10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150mg/L；氨氮排放浓度控制在 7.34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30mg/L；总磷排放浓度控制在 0.02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2mg/L；总氮排放浓度控制在 10.6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40mg/L；氟化物排放浓度控制在 0.57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8mg/L。污水排放口共计 2 个，东西厂区各 1 个，废水排放方式为处理后排入金坛区第二污水处理厂。

3) 噪声

东厂区：东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为 58.6db (A) 左右；南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为 63.3db (A) 左右；西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为 60.5db (A) 左右；北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为 63.1db (A) 左右，均小于排放限值 65 db (A)；东厂界夜间噪声测量值为 47.3db (A) 左右；南厂界夜间噪声测量值为 51.8db (A) 左右；西厂界夜间噪声测量值为 50.6db (A) 左右；北厂界夜间噪声测量值为 53.9db (A) 左右，均小于排放限值 55 db (A)，噪声排放方式为无规律排放。

西厂区：东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为 59.9db (A) 左右；南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为 63.7db (A) 左右；西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为 59.5db (A) 左右；北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为 58.7db (A) 左右，

均小于排放限值 65 db (A)；东厂界夜间噪声测量值为 51.9db (A) 左右；南厂界夜间噪声测量值为 51db (A) 左右；西厂界夜间噪声测量值为 51.8db (A) 左右；北厂界夜间噪声测量值为 45.7db (A) 左右，均小于排放限值 55 db (A) 噪声排放方式为无规律排放。

报告期内，所有外排污染物达标排放，排放量满足排污许可核定的许可量和总量控制指标，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全部得到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已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有较为完善的环保治理设施，并保证环保设施运行完好率 100%。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设施稳定运行，排污口安装了线监测系统，并与环保部门进行联网，可实时监控公司外排污染物情况。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设项目均具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环境保护行政许可证书。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建立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机制，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综合预案，提高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能力。预案已在金坛区环保局备案，备案编号：320482-2019-011-M。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5 月，公司委托常州铭瑞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废水、废气、噪声污染物进行采样监测并出具监测报告。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通过天祥环境管理体系再认证审核（证书编号：120805001）。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其他下属企业自觉履行环保社会责任，积极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加强源头管控和过程监测，大力推行节能减排，提高环境保护设施的运行质量，保证了各项污染物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达标排放和合理处置。

(三)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4,42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 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254,696,214	21.65	0	质押	72,74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荀建华		121,880,116	10.3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12,717,600	1.08	0	无	0	未知
陈国平		12,185,583	1.0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秋宝	+20,000	11,030,000	0.9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		10,749,806	0.91	0	无	0	未知
林永平		6,800,000	0.5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朱瑞平	-144,020	6,485,300	0.5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崔向前	+15,000	5,880,700	0.5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荀建平		5,758,812	0.4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姚志中		5,758,812	0.4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254,696,214	人民币普通股	254,696,214
荀建华	121,880,116	人民币普通股	121,880,11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12,717,6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17,600
陈国平	12,185,583	人民币普通股	12,185,583
王秋宝	11,0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3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	10,749,806	人民币普通股	10,749,806
林永平	6,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800,000
朱瑞平	6,485,300	人民币普通股	6,485,300

崔向前	5,880,700	人民币普通股	5,880,700
荀建平	5,758,812	人民币普通股	5,758,812
姚志中	5,758,812	人民币普通股	5,758,81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荀建平为荀建华之弟，姚志中为荀建华配偶之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经离任但是仍在法定任期内的原董事姚生娣女士的证券账户在 2020 年 2 月 25 日以每股 3.20 元（人民币，下同）的价格买入 100 股公司股票，买入金额 320 元，并于 2020 年 3 月 3 日以每股 3.50 元的价格卖出上述 100 股公司股票，卖出金额 350 元。姚生娣女士的证券账户在 2020 年 2 月 25 日-3 月 3 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时，并未提前获悉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财务数据等关键信息，不属于利用内幕信息交易。经与姚生娣女士核实，因其证券账户许久未使用，本次属于误操作导致买卖公司股票。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7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原董事因误操作导致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939,068,948.46	1,543,583,870.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632,723,489.47	24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3	15,600,000.00	179,017,896.56
应收账款	七、4	1,347,649,473.18	864,180,851.18
应收款项融资	七、5	33,541,202.73	79,400,554.59
预付款项	七、6	94,411,360.80	34,182,187.3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7	9,944,442.49	8,706,488.5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8	328,305,452.12	309,884,670.8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9	72,114,432.48	78,179,166.13
流动资产合计		3,473,358,801.73	3,337,135,685.3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10	2,561,952,325.73	2,610,494,371.69
在建工程	七、11	48,633,704.22	118,526,349.5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12	132,356,902.92	133,487,955.6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13	42,094,244.90	43,024,025.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4	194,000,859.94	175,807,930.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15	181,558,452.62	15,209,718.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60,596,490.33	3,096,550,352.09
资产总计		6,633,955,292.06	6,433,686,037.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6	139,805,000.00	219,078,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17	1,183,096,448.67	799,881,117.38
应付账款	七、18	703,491,734.00	569,042,029.75
预收款项	七、19		208,554,624.33
合同负债	七、20	11,371,163.7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21	16,570,245.68	32,337,632.66
应交税费	七、22	7,818,593.89	21,600,827.11
其他应付款	七、23	9,913,878.43	5,345,587.70
其中：应付利息	七、23	196,551.88	217,934.07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4	176,196,662.98	70,817,311.9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248,263,727.35	1,926,657,130.8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25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七、26	344,007,171.62	379,468,720.0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27	3,585,783.69	3,585,783.69
预计负债	七、28	518,009,034.70	504,722,651.74

递延收益	七、29	158,212,914.78	165,244,328.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4	30,829,947.31	30,421,423.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54,644,852.10	1,183,442,907.45
负债合计		3,302,908,579.45	3,110,100,038.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30	1,176,359,268.00	1,176,359,26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31	1,283,094,701.46	1,283,094,701.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32	-310,438.41	-265,388.4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33	48,150,769.04	48,150,769.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34	823,752,412.52	816,246,649.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31,046,712.61	3,323,585,999.0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31,046,712.61	3,323,585,999.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633,955,292.06	6,433,686,037.39

法定代表人：李静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世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世宏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5,958.69	2,543,188.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十七、1	794,008,149.58	812,329,690.6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十七、1	61,000,000.00	61,000,000.0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57,833.25	526,749.06
流动资产合计		794,971,941.52	815,399,627.9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2	3,264,107,156.72	3,264,107,156.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08,491.15	744,560.7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691,774.13	10,035,435.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75,507,422.00	3,274,887,152.92
资产总计		4,070,479,363.52	4,090,286,780.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19,200.00	558,60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6,830.00	37,126.47
应交税费		556.42	21,229.45
其他应付款		2,940,039.86	4,801,449.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66,626.28	5,418,405.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603,764.07	25,193,533.41
递延收益		741,000.00	78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344,764.07	25,973,533.41
负债合计		13,611,390.35	31,391,938.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76,359,268.00	1,176,359,26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26,459,965.41	2,826,459,965.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150,769.04	48,150,769.04
未分配利润		5,897,970.72	7,924,839.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56,867,973.17	4,058,894,842.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070,479,363.52	4,090,286,780.91

法定代表人：李静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世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世宏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35	2,055,254,800.71	1,254,138,393.13
其中：营业收入	七、35	2,055,254,800.71	1,254,138,393.1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21,552,202.30	1,289,594,068.80
其中：营业成本	七、35	1,838,508,482.75	1,106,235,371.8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36	7,318,733.05	6,540,295.60
销售费用	七、37	82,214,287.40	60,012,217.86
管理费用	七、38	37,262,806.27	72,352,499.33
研发费用	七、39	59,992,354.45	45,328,886.19

财务费用	七、40	-3,744,461.62	-875,202.06
其中：利息费用	七、40	14,777,285.21	12,954,416.20
利息收入	七、40	5,636,215.00	6,671,007.70
加：其他收益	七、41	7,327,419.28	9,286,672.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2	4,188,185.32	7,687,492.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3	2,723,489.47	-2,998,560.3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44	-37,319,416.74	-20,548,786.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45	-14,756,142.47	-17,792,976.3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6	-494,176.92	-2,951.7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28,043.65	-59,824,784.98
加：营业外收入	七、47	56,667.24	44,466.02
减：营业外支出	七、48	2,308,047.88	27,127,181.0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79,424.29	-86,907,500.03
减：所得税费用	七、49	-14,385,187.76	-11,966,955.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05,763.47	-74,940,544.2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05,763.47	-74,940,544.2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05,763.47	-74,940,544.21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049.92	467,941.2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049.92	467,941.29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049.92	467,941.2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5,049.92	467,941.29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460,713.55	-74,472,602.9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460,713.55	-74,472,602.9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6

法定代表人：李静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世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世宏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20,104.65	807,036.4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133.25	1,924.4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412.77	610.94
加：其他收益		39,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3,237.90	-808,960.85
加：营业外收入		30.00	
减：营业外支出		2,300,000.00	26,701,216.4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83,207.90	-27,510,177.28
减：所得税费用		-656,338.6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6,869.22	-27,510,177.2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6,869.22	-27,510,177.2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26,869.22	-27,510,177.2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李静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世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世宏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48,730,226.26	717,179,060.6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030,192.96	51,863,908.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1	8,043,860.63	9,321,342.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2,804,279.85	778,364,312.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72,537,752.12	1,191,919,272.8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806,270.49	116,362,618.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238,697.58	11,569,807.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1	60,178,050.26	84,702,667.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2,760,770.45	1,404,554,365.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43,509.40	-626,190,053.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39,476.44	8,148,742.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596,000.00	85,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1		21,104,719.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35,476.44	589,338,861.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4,983,804.70	64,583,936.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1	431,389,347.90	32,954,87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6,373,152.60	317,538,806.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337,676.16	271,800,055.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871,827.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871,827.8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0	1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		5,320,807.78	26,060,515.19

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421,587.46	37,761,111.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742,395.24	163,821,626.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742,395.24	-61,949,798.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662,994.20	5,741,262.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0,373,567.80	-410,598,534.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0,139,794.10	1,108,077,074.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9,766,226.30	697,478,539.58

法定代表人：李静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世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世宏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03,627.51	20,703,610.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03,627.51	20,703,610.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329.95	648,631.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00	1,941,025.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25,103.12	18,616,673.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01,457.07	21,206,329.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7,829.56	-502,719.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9,4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4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400.00	24,0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547,181.8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47,181.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47,181.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37,229.56	-49,900.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43,188.25	288,582.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5,958.69	238,681.97

法定代表人：李静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世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世宏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76,359,268.00			1,283,094,701.46		-265,388.49		48,150,769.04		816,246,649.05		3,323,585,999.06		3,323,585,999.0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76,359,268.00			1,283,094,701.46		-265,388.49		48,150,769.04		816,246,649.05		3,323,585,999.06		3,323,585,999.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5,049.92				7,505,763.47		7,460,713.55		7,460,713.5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5,049.92				7,505,763.47		7,460,713.55		7,460,713.5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76,359,268.00			1,283,094,701.46	-310,438.41	48,150,769.04	823,752,412.52	3,331,046,712.61		3,331,046,712.61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76,359,268.00				1,283,094,701.46	210,550.09		47,373,137.55		1,045,086,580.53		3,552,124,237.63	3,552,124,237.63

法定代表人：李静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世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世宏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76,359,268.00				2,826,459,965.41				48,150,769.04	7,924,839.94	4,058,894,842.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76,359,268.00				2,826,459,965.41				48,150,769.04	7,924,839.94	4,058,894,842.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26,869.22	-2,026,869.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26,869.22	-2,026,869.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76,359,268.00				2,826,459,965.41				48,150,769.04	5,897,970.72	4,056,867,973.17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76,359,268.00				2,826,459,965.41				47,373,137.55	24,453,341.92	4,074,645,712.8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76,359,268.00			2,826,459,965.41			47,373,137.55	24,453,341.92	4,074,645,712.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037,362.64	-51,037,362.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510,177.28	-27,510,177.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527,185.36	-23,527,185.3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527,185.36	-23,527,185.36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76,359,268.00			2,826,459,965.41			47,373,137.55	-26,584,020.72	4,023,608,350.24	

法定代表人：李静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世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世宏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原名为海通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食品集团），系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设立浙江海通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甬政发[2000]227号），于2000年11月8日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名称为浙江海通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份总额114,310,000股、股本总额114,310,000元。

2003年1月8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海通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2]130号），海通食品集团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0,000,000股，并于2003年1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开发行股票后股份总额为164,310,000股。

2004年1月14日，经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海通食品集团名称由“浙江海通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海通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6月3日，海通食品集团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股份总额164,310,000股为基数，每10股转增4股。转增股份计65,724,000股，变更后股份总额为230,034,000股、股本总额为230,034,000元。

2011年9月29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通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荀建华及其一致行动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572号），本公司进行重组并向荀建华发行184,505,354股股份、向荀建平发行3,684,884股股份、向姚志中发行3,684,884股股份、向建银国际光电（控股）有限公司发行40,936,822股股份、向常州博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发行23,025,357股股份收购其持有的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亿晶公司）100%股权。上述共发行股份255,837,301股，发行完成后股份总额485,871,301股、股本总额485,871,301元。

2011年12月9日，本公司名称由“海通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2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核准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202号）批准，本公司向五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2,308,333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2.00元。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1月7日到位，并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XYZH/2014SHA2020”号验资报告验证，此次发行新股后，本公司股份总额为588,179,634股、股本总额为588,179,634元。

2016年4月22日，根据本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批准，以2015年12月31日股份总额588,179,634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的股份总额为1,176,359,268股、股本总额为1,176,359,268元。本次转增股本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XYZH/2016BJA80314”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于2016年10月28日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

截至2019年5月7日，本公司原实际控制人荀建华与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勤诚达投资）股权转让事项已全部完成过户登记。本次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后，荀建华持有本公司121,880,116股股份（占股本10.36%），勤诚达投资持有公司254,696,214股股份（占股本21.65%），本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注册地为浙江省慈溪市海通路528号，总部办公地址为江苏省金坛区尧塘镇金武路18号。

本集团属光伏行业，主要从事光伏产品的生产销售及发电业务。经营范围：单晶硅（单晶硅棒、单晶硅片）、多晶硅、石英制品、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的研发生产；单晶炉、电控设备的生

产,销售自产产品;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太阳能、风能、柴油发电互补发电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施工、承包、转包项目;相关设备的研发和国内批发业务及其配套服务;国内采购光伏材料的出口业务。(涉及生产的经营项目仅限于下属子公司;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本集团的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硅棒、硅片、太阳能电池片和太阳能电池组件以及发电业务等。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等 8 家各级子公司。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有持续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主要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小于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股东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当月第一天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汇率折合为人民币记账。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

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①、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②、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①、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计量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为：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方法

票据性质组合	商业承兑汇票参照应收账款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	---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额，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违约概率与账龄存在相关性，账龄仍是本集团应收账款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标记，因此，本集团应收账款信用风险损失以账龄为基础。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账龄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根据应收票据的持有意图，将持有意图为持有到期收取应收银行承兑汇票本金及拟背书、贴现转让双重目的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记录。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账龄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不适用

(1)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8)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8. 债权投资**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股东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不包括出租的房屋及建筑物）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光伏电站、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办公及电子设备等。

(2). 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10.00%	4.50%
光伏电站	平均年限法	20	10.00%	4.50%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10.00%	9.0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10.00%	18.00%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10.00%	18.00%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3.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4.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5.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或受让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或剩余出让年限平均摊销；购入的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5年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

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

26.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7.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长期租赁费用和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租赁费用的摊销年限根据租赁期间确定。

28.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29.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他长期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非货币性福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由于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所产生，如果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超过一年予以支付的补偿款，按折现率折现后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福利主要包括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按照公司董事会决议计提、使用。

30.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产品质量保证、未决诉讼或仲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产品质量保证，本集团所有太阳能电池组件的销售合同中都约定了相类似质量保证条款：“卖方保证太阳能组件未使用有缺陷的材料，在正常的操作，安装，使用和服务条件下进行生产。如果太阳能组件不能遵照这个保证，在卖方发货后合同约定月数内，买方可选择进行修理或更换缺损组件。卖方更进一步保证所供光伏组件自第一次安装之日起10年内输出功率达到标称功率的90%以上，25年内达到标称功率的80%以上，否则卖方将提供服务，免费更换组件或以采购价格买回组件。”本集团对已购买质量保险的太阳能电池组件销售按照其销售收入的1%计提产品质量保证金，对未购买质量保险的按其销售收入的1.5%计提产品质量保证金。

32.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产品在国内和国外销售，总的销售收入确认原则为：

本集团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本集团出口销售在同时具备下述条件后确认外销收入：本集团外销产品在国内港口装船报关后，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同时本集团不再实施和保留通常与所有

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因此，本集团以报关装船作为确认外销收入的时点。

本集团国内销售于产品已出库，并取得客户相关签认凭据后确认内销收入。

本集团销售电力是在取得电网公司的上网电量信息后确认发电收入。

(2)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3.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4.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集团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本集团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集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6. 租赁**(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7.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8.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43,583,870.11	1,543,583,870.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9,017,896.56	179,017,896.56	
应收账款	864,180,851.18	864,180,851.18	
应收款项融资	79,400,554.59	79,400,554.59	
预付款项	34,182,187.34	34,182,187.3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706,488.54	8,706,488.5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09,884,670.85	309,884,670.8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8,179,166.13	78,179,166.13	
流动资产合计	3,337,135,685.30	3,337,135,685.3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10,494,371.69	2,610,494,371.69	
在建工程	118,526,349.54	118,526,349.5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3,487,955.63	133,487,955.6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3,024,025.41	43,024,025.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5,807,930.89	175,807,930.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209,718.93	15,209,718.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96,550,352.09	3,096,550,352.09	
资产总计	6,433,686,037.39	6,433,686,037.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9,078,000.00	219,078,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99,881,117.38	799,881,117.38	
应付账款	569,042,029.75	569,042,029.75	
预收款项	208,554,624.33		-208,554,624.33
合同负债		208,554,624.33	208,554,624.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2,337,632.66	32,337,632.66	
应交税费	21,600,827.11	21,600,827.11	
其他应付款	5,345,587.70	5,345,587.70	
其中：应付利息	217,934.07	217,934.07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817,311.95	70,817,311.9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26,657,130.88	1,926,657,130.8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79,468,720.03	379,468,720.0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585,783.69	3,585,783.69	
预计负债	504,722,651.74	504,722,651.74	
递延收益	165,244,328.10	165,244,328.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421,423.89	30,421,423.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83,442,907.45	1,183,442,907.45	
负债合计	3,110,100,038.33	3,110,100,038.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76,359,268.00	1,176,359,26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83,094,701.46	1,283,094,701.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65,388.49	-265,388.4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150,769.04	48,150,769.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16,246,649.05	816,246,649.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3,323,585,999.06	3,323,585,999.06	

股东权益) 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3,323,585,999.06	3,323,585,999.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6,433,686,037.39	6,433,686,037.39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 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新收入准则。根据该准则规定, 调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 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43,188.25	2,543,188.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812,329,690.68	812,329,690.68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1,000,000.00	61,000,000.0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26,749.06	526,749.06	
流动资产合计	815,399,627.99	815,399,627.9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264,107,156.72	3,264,107,156.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44,560.75	744,560.7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35,435.45	10,035,435.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74,887,152.92	3,274,887,152.92	
资产总计	4,090,286,780.91	4,090,286,780.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58,600.00	558,60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7,126.47	37,126.47	
应交税费	21,229.45	21,229.45	
其他应付款	4,801,449.19	4,801,449.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418,405.11	5,418,405.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5,193,533.41	25,193,533.41	
递延收益	780,000.00	78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973,533.41	25,973,533.41	
负债合计	31,391,938.52	31,391,938.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76,359,268.00	1,176,359,26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26,459,965.41	2,826,459,965.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150,769.04	48,150,769.04	
未分配利润	7,924,839.94	7,924,839.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58,894,842.39	4,058,894,842.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090,286,780.91	4,090,286,780.91	
-------------------	------------------	------------------	--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 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新收入准则。根据该准则规定, 调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 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3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技术服务收入	内销商品销项税 13%、出口商品免销项税、技术服务收入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	5.00%/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2.00%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	1.2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15.80%/15.00%/12.5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 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0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00
江苏华日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00
昌吉亿晶晶体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5.00/12.50/0
昌吉亿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5.00
江苏亿晶光电能源有限公司	25.00
内蒙古亿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25.00
亿晶光电欧洲有限公司	15.80

其他税项: 包括土地使用税、印花税、车船使用税等, 按照税法有关规定计缴。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所得税

➤ 本公司境内子公司

1)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①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2017年11月17日，本公司子公司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通过复审并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32001526）”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限为3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00%。

2)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①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税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的规定，企业从事规定的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的通知》（财税[2008]116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6号），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在相关优惠目录中。

本公司子公司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的100MW光伏电站项目符合上述规定，经备案该光伏电站的投资经营所得自2015年至2017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18年至2020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的20MW光伏电站项目符合上述规定，经备案该光伏电站的投资经营所得自2017年至2019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20年至2022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的40.40MW光伏电站项目符合上述规定，经备案该光伏电站的投资经营所得自2018年至2020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21年至2023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2) 增值税

➤ 本公司境内子公司

1)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出口产品而支付的进项税可以申请退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税则》，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出口的太阳能电池组件产品适用海关税则号85414020所指的商品“太阳能电池”执行13%的出口退税率。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期初”系指2020年1月1日，“期末”系指2020年6月30日，“本期”系指2020年1月1日至6月30日，“上期”系指2019年1月1日至6月30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319,766,226.30	1,010,139,794.10
其他货币资金	619,302,722.16	533,444,076.01
合计	939,068,948.46	1,543,583,870.1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78,738.61	395,384.19

其他说明：

注：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系本集团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所存入的保证金及冻结资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32,723,489.47	240,000,000.00
其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32,723,489.47	240,000,000.00
合计	632,723,489.47	24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主要系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及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000,000.00	179,017,896.56
商业承兑票据	2,600,000.00	
合计	15,600,000.00	179,017,896.5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000,000.00
合计	13,000,000.00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1,005,393,099.65
7 个月-1 年	209,244,600.98
1 年以内小计	1,214,637,700.63
1 至 2 年	115,440,354.94
2 至 3 年	17,571,417.61
3 年以上	-
合计	1,347,649,473.1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9,335,788.80	2.56	39,335,788.80	100.00	0.00	39,335,788.80	3.87	39,335,788.8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97,548,338.04	97.44	149,898,864.86	10.01	1,347,649,473.18	976,760,299.30	96.13	112,579,448.12	11.53	864,180,851.18
合计	1,536,884,126.84	/	189,234,653.66	/	1,347,649,473.18	1,016,096,088.10	/	151,915,236.92	/	864,180,851.1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FASTHINKER LIMITED	39,335,788.80	39,335,788.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9,335,788.80	39,335,788.8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1,005,393,099.65		
7 个月-1 年 (含 1 年)	232,494,001.09	23,249,400.11	10.00
1-2 年 (含 2 年)	164,914,792.82	49,474,437.88	30.00
2-3 年 (含 3 年)	58,571,392.04	40,999,974.43	70.00
3 年以上	36,175,052.44	36,175,052.44	100.00
合计	1,497,548,338.04	149,898,864.8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51,915,236.92	37,319,416.74				189,234,653.66
合计	151,915,236.92	37,319,416.74				189,234,653.6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集团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	相应计提坏账准备
客户一	627,065,090.00	40.80	26,339,918.05
客户二	248,666,596.42	16.18	55,745,114.92
客户三	201,537,168.39	13.11	2,458,367.47
客户四	95,242,879.43	6.20	5,400,975.02
客户五	47,938,147.50	3.12	
合计	1,220,449,881.74	79.41	89,944,375.46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541,202.73	79,400,554.59
合计	33,541,202.73	79,400,554.59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年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0,527,314.54	
合计	300,527,314.54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4,112,167.69	99.68	33,791,157.34	98.86
1 至 2 年	164,244.95	0.17	316,000.00	0.92
2 至 3 年	89,918.16	0.10	35,610.00	0.10
3 年以上	45,030.00	0.05	39,420.00	0.12
合计	94,411,360.80	100.00	34,182,187.34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84,242,175.70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9.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944,442.49	8,706,488.54
合计	9,944,442.49	8,706,488.54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8,994,442.49
7 个月-1 年（含 1 年）	950,000.00
1 年以内小计	9,944,442.49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9,944,442.4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金往来款	4,120,757.94	4,136,043.05
交易保证金	9,775,110.00	8,415,794.36
员工备用金	159,860.70	265,937.28
合计	14,055,728.64	12,817,774.6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4,111,286.15	4,111,286.15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6月30日余额			4,111,286.15	4,111,286.15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资金往来款	4,111,286.15					4,111,286.15
合计	4,111,286.15					4,111,286.1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国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交易保证金	3,950,110.00	6个月内	28.10	
金坛市路灯管理所	资金往来款	2,176,621.35	3年以上	15.49	2,176,621.35
兰州之星汽车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款	1,860,000.00	3年以上	13.23	1,860,000.00
中国技术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交易保证金	910,000.00	6个月内	6.47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保证金	800,000.00	6个月内	5.69	
合计	/	9,696,731.35	/	68.98	4,036,621.35

8、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约 成本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5,239,219.38	30,933,593.35	104,305,626.03	149,405,626.28	34,536,141.98	114,869,484.30
在产品	36,051,393.15	6,386,832.56	29,664,560.59	27,764,882.68	2,646,604.72	25,118,277.96
库存商品	183,363,781.23	25,819,025.69	157,544,755.54	154,918,372.08	25,966,169.77	128,952,202.31
周转材料	1,001,652.01		1,001,652.01	1,515,154.57		1,515,154.57
委托加工物资	35,788,857.95		35,788,857.95	39,429,551.71		39,429,551.71
合计	391,444,903.72	63,139,451.60	328,305,452.12	373,033,587.32	63,148,916.47	309,884,670.85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4,536,141.98	1,413,340.64		5,015,889.27		30,933,593.35
在产品	2,646,604.72	6,067,472.53		2,327,244.69		6,386,832.56
库存商品	25,966,169.77	7,275,329.30		7,422,473.38		25,819,025.69
合计	63,148,916.47	14,756,142.47		14,765,607.34		63,139,451.60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原材料/ 在产品/ 周转材料	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本年已被领用或报废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按该库存商品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本年已销售

9、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70,225,629.74	78,179,166.13
待摊费用	1,888,802.74	
合计	72,114,432.48	78,179,166.13

10、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561,952,325.73	2,610,494,371.69
合计	2,561,952,325.73	2,610,494,371.69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光伏电站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00,948,647.51	3,120,392,284.56	33,407,466.60	49,737,276.57	1,077,880,671.10	5,182,366,346.34
2. 本期增加金额	876,281.43	97,424,559.42	375,221.24	490,530.99	1,053,302.38	100,219,895.46
（1）购置			375,221.24	490,530.99	1,053,302.38	1,919,054.61
（2）在建工程转入	876,281.43	97,424,559.42				98,300,840.85
3. 本期减少金额		1,190,515,027.96			527,926.39	1,191,042,954.35
（1）处置或报废		1,190,515,027.96			527,926.39	1,191,042,954.35
4. 期末余额	901,824,928.94	2,027,301,816.02	33,782,687.84	50,227,807.56	1,078,406,047.09	4,091,543,287.4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08,062,584.47	1,615,987,086.84	27,883,545.00	41,815,472.48	168,677,498.82	2,162,426,187.61
2. 本期增加金额	20,204,538.85	89,556,123.67	769,826.92	861,025.53	24,554,069.18	135,945,584.15
（1）计提	20,204,538.85	89,556,123.67	769,826.92	861,025.53	24,554,069.18	135,945,584.15
3. 本期减少金额		815,381,848.86			73,453.47	815,455,302.33
（1）处置或报废		815,381,848.86			73,453.47	815,455,302.33
4. 期末余额	328,267,123.32	890,161,361.65	28,653,371.92	42,676,498.01	193,158,114.53	1,482,916,469.4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09,445,787.04				409,445,787.04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362,771,294.75				362,771,294.75
（1）处置或报废		362,771,294.75				362,771,294.75
4. 期末余额		46,674,492.29				46,674,492.2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73,557,805.62	1,090,465,962.08	5,129,315.92	7,551,309.55	885,247,932.56	2,561,952,325.73
2. 期初账面价值	592,886,063.04	1,094,959,410.68	5,523,921.60	7,921,804.09	909,203,172.28	2,610,494,371.6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97,330,024.73	50,206,323.55	45,883,737.09	1,239,964.09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系技术提升导致部份设备运行成本较高等原因所致。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渔光一体”光伏电站发电设备	600,000,000.00	116,379,310.42		483,620,689.58

注：本集团之孙公司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直溪亿晶公司）与卓越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以人民币 60,000.00 万元出售光伏发电设备后租回。合同约定：6 亿元作为计息租赁本金总额；本融资租赁的租赁期限为提足全部价款之日起 88 个月；融资租赁的租赁利率为浮动利率，租赁利率每满半年确定一次，本合同第一个半年的租赁利率参照起租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档次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确定，之后起租日每满半年之日参照届时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档次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确定执行租赁年利率；租赁期届满，租赁物归承租人所有。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11、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8,633,704.22	118,526,349.54
合计	48,633,704.22	118,526,349.54

其他说明：

注：在建工程较期初减少，主要系扩建的组件生产线部份完工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扩建 2.5GW 全自动组件流水线项目	31,290,657.46		31,290,657.46	98,337,300.33		98,337,300.33
待安装设备	10,521,873.33		10,521,873.33	10,350,634.40		10,350,634.40
半片电池组件三期产线改造				3,017,241.38		3,017,241.38
高效多晶线升级改造	368,670.00		368,670.00	368,670.00		368,670.00
其他工程项目	6,452,503.43		6,452,503.43	6,452,503.43		6,452,503.43
合计	48,633,704.22		48,633,704.22	118,526,349.54		118,526,349.5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其中：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扩建 2.5GW 全自动组件流水线项目	301,200,000.00	98,337,300.33	26,551,037.88	93,597,680.76		31,290,657.46	41.46	41.46				自筹资金
待安装设备		10,350,634.40	980,876.21	809,637.28		10,521,873.33						自筹资金
半片电池组件三期产线改造	17,700,000.00	3,017,241.38	0.00	3,017,241.38		0.00	100.62	97.02%				自筹资金
高效多晶线升级改造	505,300,000.00	368,670.00	0.00			368,670.00	78.37	99.92%				自筹资金

其他工程项目		6,452,503.43	876,281.43	876,281.43		6,452,503.43						自筹资金
合计	824,200,000.00	118,526,349.54	28,408,195.52	98,300,840.85	0.00	48,633,704.22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3,523,913.17	1,363,556.23	164,887,469.40
2. 本期增加金额		621,674.91	621,674.91
(1) 购置		621,674.91	621,674.9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63,523,913.17	1,985,231.14	165,509,144.3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0,464,443.47	935,070.30	31,399,513.77
2. 本期增加金额	1,626,905.04	125,822.58	1,752,727.62
(1) 计提	1,626,905.04	125,822.58	1,752,727.6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2,091,348.51	1,060,892.88	33,152,241.3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1,432,564.66	924,338.26	132,356,902.92
2. 期初账面价值	133,059,469.70	428,485.93	133,487,955.6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3、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钱资荡芦滩租赁	152,913.60		1,864.80		151,048.80
“渔光一体”太阳能电站鱼塘租金	35,912,733.27		1,055,065.08		34,857,668.19
厂区附属工程及其他	6,958,378.54	1,149,358.71	1,022,209.34		7,085,527.91
合计	43,024,025.41	1,149,358.71	2,079,139.22		42,094,244.90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54,041,126.61	41,151,394.32	212,243,289.76	31,053,073.18
可抵扣亏损	433,946,300.79	68,334,178.36	392,148,450.64	60,239,088.44
预计负债	518,009,034.70	78,661,731.62	504,722,651.74	78,227,751.10
递延收益	38,529,704.25	5,853,555.64	41,400,121.13	6,288,018.17
合计	1,244,526,166.35	194,000,859.94	1,150,514,513.27	175,807,930.8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02,809,492.61	30,421,423.89	202,809,492.61	30,421,423.89
远期汇率锁定业务公允价值变动	2,723,489.47	408,523.42		
合计	205,532,982.08	30,829,947.31	202,809,492.61	30,421,423.8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612,240.04	62,588,919.88
可抵扣亏损	63,915,670.02	17,215,408.23
合计	71,527,910.06	79,804,328.1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年		31,296,915.38	
2021年	1,705,753.71	1,705,753.71	
2022年	992,614.65	992,614.65	
2023年	33,734,417.03	33,734,417.03	
2024年	2,439,581.83	2,439,581.83	
2025年	363,214,557.75		
合计	402,086,924.97	70,169,282.6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181,558,452.62		181,558,452.62	15,209,718.93		15,209,718.93
合计	181,558,452.62		181,558,452.62	15,209,718.93		15,209,718.93

1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抵押借款	39,805,000.00	119,078,000.00
合计	139,805,000.00	219,078,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 质押借款共计 10,000.00 万元, 系由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其持有本公司的 4,000 万股作为质押及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取得。

注 2: 抵押借款 3,980.50 万元系由本公司子公司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其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抵押, 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 及勤诚达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取得。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83,096,448.67	799,881,117.38
合计	1,183,096,448.67	799,881,117.3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660,810,776.82	452,182,175.88
应付工程和设备款	24,845,773.67	106,529,426.87
其他	17,835,183.51	10,330,427.00
合计	703,491,734.00	569,042,029.7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产品销售款	11,371,163.70	208,554,624.33
合计	11,371,163.70	208,554,624.33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2,337,632.66	77,124,147.69	92,891,534.67	16,570,245.6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049,102.04	4,049,102.04	
三、辞退福利		52,400.00	52,400.00	
合计	32,337,632.66	81,225,649.73	96,993,036.71	16,570,245.6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837,632.66	64,941,089.33	81,490,364.92	15,288,357.07
二、职工福利费		6,747,572.50	6,747,572.50	
三、社会保险费		2,394,569.25	2,394,569.25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900,527.14	1,900,527.14	
工伤保险费		203,532.79	203,532.79	
生育保险费		290,509.32	290,509.32	
四、住房公积金		1,755,170.00	1,755,17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00,000.00	1,285,746.61	503,858.00	1,281,888.61
合计	32,337,632.66	77,124,147.69	92,891,534.67	16,570,245.6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926,463.00	3,926,463.00	
2、失业保险费		122,639.04	122,639.04	
合计		4,049,102.04	4,049,102.0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2、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44,858.43	14,183,718.42
企业所得税	2,872,709.58	1,648,314.63
个人所得税	326,827.99	385,410.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828.67	1,021,303.29
房产税	1,597,462.66	1,596,730.31
教育费附加	10,591.91	729,502.34
印花税	1,029,472.40	914,293.20
土地使用税	1,121,842.25	1,121,554.25
合计	7,818,593.89	21,600,827.11

注：应交税费期末账面价值较期初账面价值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增值税缴纳所致。

23、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96,551.88	217,934.07
其他应付款	9,717,326.55	5,127,653.63
合计	9,913,878.43	5,345,587.70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72,875.00	80,972.22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23,676.88	136,961.85
合计	196,551.88	217,934.07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金往来款	9,548,726.55	4,983,353.63
交易保证金	168,600.00	144,300.00
合计	9,717,326.55	5,127,653.6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6,196,662.98	70,817,311.95
合计	176,196,662.98	70,817,311.95

注：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0 万元系由本公司孙公司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其光伏发电设备抵押，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本公司子公司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取得。

2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26、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44,007,171.62	379,468,720.03
合计	344,007,171.62	379,468,720.03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人才引进专项资金	492,238.00	233,838.00
应付融资租赁款	343,514,933.62	379,234,882.03
合计	344,007,171.62	379,468,720.03

其他说明：

注：长期应付款中应付融资租赁款系本公司之孙公司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将100MW“渔光一体”光伏发电设备进行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27、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3,585,783.69	3,585,783.69
合计	3,585,783.69	3,585,783.69

28、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25,193,533.41	9,603,764.07	注1
产品质量保证	479,529,118.33	508,405,270.63	注2
合计	504,722,651.74	518,009,034.7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 1：预计的投资者诉讼赔款。

注 2：产品质量保证系对所有的太阳能电池组件销售计提的产品质量保证金。

29、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6,268,209.02	900,000.00	6,055,883.10	101,112,325.92	项目补助
售后回租形成递延收益	58,976,119.08		1,875,530.22	57,100,588.86	固定资产售后融资租赁租回形成递延收益
合计	165,244,328.10	900,000.00	7,931,413.32	158,212,914.78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120MW 单晶太阳能电池垂直一体化项目	410,517.21			205,258.60		205,258.61	与资产相关
1MWp 太阳能跟踪光伏并网发电项目和 10MWp 太阳能光伏建筑并网发电项目	3,600,000.00			900,000.00		2,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130MW 多晶硅重点工业技术改造项目	444,372.48			136,730.00		307,642.48	与资产相关
360MW 多晶太阳能电池垂直一体化技改项目	2,071,360.40			235,370.76		1,835,989.64	与资产相关
设备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项目	240,289.07			40,048.18		200,240.89	与资产相关
“三位一体”促进工业企业转型项目	21,406,778.98			1,514,672.24		19,892,106.74	与资产相关
600MW 全自动组件流水线技术改造项目	2,576,738.53			195,701.66		2,381,036.87	与资产相关
13.6MW 屋顶光伏发电项目	45,827,250.00			1,580,250.00		44,247,000.00	与资产相关
5.6MW 屋顶光伏发电项目	19,040,837.89			705,216.22		18,335,621.67	与资产相关
江苏省亿晶光伏工程研究院启动期项目	5,607,019.97			183,836.70		5,423,183.27	与资产相关
设备发展专项资金（第	568,791.43			42,178.00		526,613.43	与资产相

五批项目) 国家进口贴息项目							关
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	3,694,253.06	900,000.00		277,620.74		4,316,632.32	与资产相关
高渗透率分布式光储微电网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780,000.00			39,000.00		741,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6,268,209.02	900,000.00		6,055,883.10		101,112,325.92	

30、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76,359,268.00						1,176,359,268.00

注：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 249,067,992 股股份已质押，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1.17%，占其持所持本公司股份总额的 97.79%。

31、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10,754,239.00			510,754,239.00
其他资本公积	772,340,462.46			772,340,462.46
合计	1,283,094,701.46			1,283,094,701.46

3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二、将重分	-265,388.49	-45,049.92				-45,049.92	-310,438.41

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5,388.49	-45,049.92				-45,049.92		-310,438.4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65,388.49	-45,049.92				-45,049.92		-310,438.41

33、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8,150,769.04			48,150,769.04
合计	48,150,769.04			48,150,769.04

34、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16,246,649.05	1,143,554,310.1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16,246,649.05	1,143,554,310.1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05,763.47	-303,002,844.2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77,631.4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3,527,185.36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823,752,412.52	816,246,649.05

3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49,500,939.70	1,833,269,051.90	1,253,722,157.88	1,105,853,454.63
其他业务	5,753,861.01	5,239,430.85	416,235.25	381,917.25
合计	2,055,254,800.71	1,838,508,482.75	1,254,138,393.13	1,106,235,371.88

36、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038.24	2,128.88
教育费附加	16,455.89	1,520.63
房产税	3,201,085.32	3,189,506.44
土地使用税	2,531,382.50	2,519,996.25
车船使用税	16,654.40	25,714.40
印花税	1,530,116.70	801,429.00
合计	7,318,733.05	6,540,295.60

37、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费与仓储费	33,407,350.70	25,167,119.48
质保金	29,870,864.91	18,518,159.36
业务宣传费	12,787,529.72	9,267,080.49
工资福利费	2,012,741.90	2,754,909.77
货运保险	378,259.82	571,945.93
检测费	1,134,278.22	710,197.48
差旅费	1,030,333.65	1,668,841.28
认证费	1,550,765.29	1,293,359.22
其他	42,163.19	60,604.85
合计	82,214,287.40	60,012,217.86

38、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194,497.21	31,526,514.76
折旧	8,600,580.50	17,915,209.12
业务招待费	3,871,592.02	6,772,822.05
中介机构服务费	1,136,399.29	2,722,816.38
无形资产及其他摊销	2,460,187.64	2,317,859.58
办公费	335,610.60	1,668,898.85
差旅费	217,604.33	728,812.65
财产保险费	2,272,257.40	2,253,331.81
其他	5,174,077.28	6,446,234.13
合计	37,262,806.27	72,352,499.33

39、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开发费	59,992,354.45	45,328,886.19
合计	59,992,354.45	45,328,886.19

40、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777,285.21	12,954,416.20
利息收入	-5,636,215.00	-6,671,007.70
汇兑损失	-14,327,908.29	-7,903,284.68
其他支出	1,442,376.46	744,674.12
合计	-3,744,461.62	-875,202.06

41、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	7,327,419.28	9,286,672.75
合计	7,327,419.28	9,286,672.75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1MWp 太阳能跟踪光伏并网发电项目和10MWp 太阳能光伏建筑并网发电项目	900,000.00	900,000.00	坛财联字[2010]108号/坛财联字[2010]8号	与资产相关
13.6MW 屋顶光伏发电项目	1,580,250.00	1,580,250.00	坛财字[2013]56号/坛财字[2013]129号/坛财字[2013]139号	与资产相关
120MW 单晶太阳能电池垂直一体化项目	205,258.60	660,000.00	坛财字[2009]126号/坛财联字[2010]第239号	与资产相关
5.6MW 屋顶光伏发电项目	705,216.22	705,216.22	坛财字[2012]128号	与资产相关
360MW 多晶太阳能电池垂直一体化技改	235,370.76	573,600.00	坛经信[2012]12号/坛财联字[2012]第172号	与资产相关
130MW 多晶硅重点工业技术改造项目	136,730.00	200,000.00	坛财联字[2009]139号/坛经	与资产相关

			贸发[2009]66号/ 坛经信发[2011]6号	
设备投资抵扣增值税奖励项目		95,500.00	坛经信发[2013]26号	与资产相关
设备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项目	40,048.18	75,000.00	坛财联字[2012]246号	与资产相关
车间技改项目		25,000.00	坛经信发[2014]4号	与资产相关
“三位一体”促进工业企业转型项目	1,514,672.24	1,559,166.67	坛财联字[2015]23号、坛经信发[2016]32号、坛财联字【2015】157号、坛财联字【2017】107号、坛经信【2018】74号	与资产相关
600MW全自动组件流水线技术改造项目	195,701.66	215,000.00	坛财联字[2016]第108号/坛经信发[2016]第47号	与资产相关
设备发展专项资金(第五批项目)国家进口贴息项目	31,327.64	49,907.14	坛财联字[2017]142号	与资产相关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国家进口贴息2016年	10,850.36	11,149.86	坛财联字【2017】44号	与资产相关
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	277,620.74	244,000.00	坛财联字[2017]第146号、苏财工贸[2018]383号	与资产相关
江苏省亿晶光伏工程研究院启动期项目	183,836.70	212,264.18	坛财联字[2011]197号、坛财联字[2014]153号、坛财联字[2015]158号	与资产相关
高渗透率分布式光储微电网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39,000.00		坛财联字【2016】202号	与资产相关
2016年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200KG级高光学均匀性低缺陷蓝宝石晶体研发及产业化)		350,000.00	坛财联字(2016)134号	与资产相关
高价值培育计划专项资金		551,965.00	坛财联字(2016)180号/坛财联字[2017]第157号	与收益相关
光伏发电增值税退税		33,563.98	财税[2013]66号	与收益相关
5.8MW电站发电补贴	1,044,558.59	927,311.41	发改价格[2013]1638号	与收益相关
2018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240,500.00	坛财联安【2019】2号	与收益相关
代扣代缴税费手续费	176,977.59	54,278.29		与收益相关
其他	50,000.00	23,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327,419.28	9,286,672.75		

42、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188,185.32	7,687,492.89
合计	4,188,185.32	7,687,492.89

4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23,489.47	-2,998,560.3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723,489.47	-2,998,560.30
合计	2,723,489.47	-2,998,560.30

44、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7,319,416.74	-20,548,786.55
合计	-37,319,416.74	-20,548,786.55

45、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4,756,142.47	-17,792,976.38
合计	-14,756,142.47	-17,792,976.38

46、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94,176.92	-2,951.72
合计	-494,176.92	-2,951.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56,667.24	44,466.02	56,667.24
合计	56,667.24	44,466.02	56,667.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8、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2,308,047.88	27,127,181.07	2,308,047.88
合计	2,308,047.88	27,127,181.07	2,308,047.88

其他说明：

注：其他本期发生额主要系预计的投资者诉讼赔款。

4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99,217.87	2,746,548.6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784,405.63	-14,713,504.45
合计	-14,385,187.76	-11,966,955.8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879,424.2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19,856.0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298,722.5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0.0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070,223.2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81.0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8,796.44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3,404,801.30
所得税费用	-14,385,187.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5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收入	2,387,559.95	2,083,147.70
利息收入	5,598,717.21	6,670,660.11
其他	57,583.47	567,534.98
合计	8,043,860.63	9,321,342.7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支出	26,069,185.18	41,658,317.92
管理费用支出	14,392,038.62	23,482,914.33
财务费用支出	955,270.24	229,083.88
往来款净额	871,786.88	3,440,041.55
投资者诉讼赔偿	17,889,769.34	15,756,169.36
捐赠支出		30,000.00
其他		106,140.00
合计	60,178,050.26	84,702,667.0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21,104,719.42
合计		21,104,719.42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390,000,000.00	
票据保证金	9,578,963.90	
远期汇率锁定业务保证金	31,810,384.00	32,954,870.00
合计	431,389,347.90	32,954,87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保证金、借款保证金等收付净额		101,871,827.87
合计		101,871,827.87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保证金、借款保证金等收付净额	44,003,629.13	
融资租赁款	41,417,958.33	37,761,111.11
合计	85,421,587.46	37,761,111.11

5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505,763.47	-74,940,544.2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756,142.47	22,505,888.32
信用减值损失	37,319,416.7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1,418,050.16	171,063,235.12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1,380,710.42	1,662,449.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29,597.94	1,987,048.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4,176.92	2,951.7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4,308.1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23,489.47	2,998,56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834,813.41	7,307,515.8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88,185.32	-7,687,492.8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192,929.05	-23,687,147.5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8,523.42	8,973,643.0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411,316.40	-63,008,797.8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8,794,985.57	21,302,207.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0,207,220.26	-694,923,879.4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43,509.40	-626,190,053.9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9,766,226.30	697,478,539.5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10,139,794.10	1,108,077,074.1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0,373,567.80	-410,598,534.5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19,766,226.30	1,010,139,794.10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9,766,226.30	1,010,139,794.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9,766,226.30	1,010,139,794.1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78,738.61	395,384.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系本公司境外子公司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5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19,302,722.16	银行承兑、信用证、保函等保证金及冻结资金
应收票据	13,000,000.00	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0,000,000.00	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1,587,906,818.22	抵押用于取得银行贷款授信及融资租赁
无形资产	118,595,138.76	抵押用于取得银行贷款授信及融资租赁
合计	2,758,804,679.14	/

55、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7,386,377.95	7.0795	52,291,862.70
欧元	21,608,746.45	7.9610	172,027,230.49
港币	0.91	0.9121	0.83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3,510,569.56	7.0795	24,853,077.23
欧元	37,412,958.44	7.8327	293,044,566.93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330,768.18	7.0795	2,341,673.33
欧元	431,235.34	7.9610	3,433,064.54
短期借款			
其中：欧元	5,000,000.00	7.9610	39,805,000.00
预收账款			
其中：美元	41,810.92	7.0795	296,000.41
欧元	779,522.29	7.9610	6,205,776.94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6、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019年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技改综合奖补）	900,000.00	递延收益	45,000.00
5.8MW屋顶光伏发电补贴	1,044,558.59	其他收益	1,044,558.59
金坛财政局退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	176,977.59	其他收益	176,977.59
金坛区财政局专项补助(高层次人才引进企业考核奖励)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合计	2,171,536.18		1,316,536.18

八、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金坛	常州金坛	生产销售	100.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江苏华日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金坛	常州金坛	生产		100.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亿晶光电欧洲有限公司	德国	德国	销售		100.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昌吉亿晶晶体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生产		100.00	通过设立取得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常州金坛	常州金坛	电站运营		100.00	通过设立取得
昌吉亿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电站运营		100.00	通过设立取得
江苏亿晶光电能源有限公司	常州金坛	常州金坛	工程		100.00	通过设立取得
内蒙古亿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内蒙古土默特右旗	内蒙古土默特右旗	生产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取得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和欧元有关，除本集团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或者欧元进行部分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20年6月30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美元和欧元余额及零星的日元和港币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美元和欧元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货币资金—美元	7,386,377.95	16,013,076.10
货币资金—欧元	21,608,746.45	1,147,105.78
货币资金—港币	0.91	0.91
应收账款—美元	3,510,569.56	3,585,975.30
应收账款—欧元	37,412,958.44	18,198,385.79
应付账款—美元	330,768.18	348,997.77
应付账款—欧元	431,235.34	251,104.54
预收账款—美元	41,810.92	25,175.45
预收账款—欧元	779,522.29	257,409.73
短期借款—欧元	5,000,000.00	5,000,000.00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

对于外汇风险，本集团重视对外汇风险管理政策和策略的研究。未来随着国际市场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若发生人民币币值大幅波动等本集团不可控制的风险时，本集团将通过调整销售政策降低由此带来的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融资租赁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20年6月30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借款合同和浮动利率融资租赁合同，固定利率借款金额合计为239,805,000.00元、浮动利率借款金额合计为415,000,000.00元。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集团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3) 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销售太阳能电池组件，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1) 信用风险

于2020年6月30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1,220,449,881.74元。

(2)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等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和银行承兑汇票作为主要资金来源。于2020年6月30日，本集团综合授信额度为16.90亿元，截止2020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为2.43亿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632,723,489.47	632,723,489.47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32,723,489.47	632,723,489.47
(1) 债务工具投资			632,723,489.47	632,723,489.47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32,723,489.47	632,723,489.47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为本集团持有的理财产品。本集团采用约定的预期收益率计算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的方法估算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东一巷(公园路)科技公司厂房1栋六层601(办公场所)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保险及其它金融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房地产开发(在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的范围内进行房地产开	1,000	21.65	21.65

		发)。(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勤诚达投资”），勤诚达投资为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勤诚达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勤诚达集团成立于1997年，总部位于深圳，深耕粤港澳大湾区，是以房地产开发为龙头，集城市更新、能源科技、金融投资、城市供水、生态旅游、文化教育、商业管理、物业管理等于一体的多元化企业集团。旗下拥有数十家独资及控股企业，业务版图遍及深圳、广州、香港、长沙、珠海、东莞、惠州等地。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勤诚达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254,696,2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65%。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自然人古耀明，通过持有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21.43%的股份。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7.5	2019年8月13日	2020年8月12日	否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0.5	2019年7月22日	2020年7月15日	否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82	2019年12月3日	2020年11月29日	否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1	2019年10月17日	2021年10月30日	否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	2019年10月17日	2020年9月26日	否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	2019年8月22日	2020年8月11日	否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6	2016年4月25日	2023年12月31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勤诚达控股有限公司	见注2	2017年1月1日	2021年12月31日	否
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	1.9	2019年12月3日	2020年11月29日	否
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	2019年10月17日	2021年6月30日	否
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	2	2019年8月22日	2020年8月11日	否
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	2016年4月25日	2023年12月31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 该担保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签订本金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 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办理授信业务在不超过7.5亿元的范围内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期限为2019年8月13日至2020年8月12日。

注2: 该担保系勤诚达控股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签订的担保函, 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2017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办理的所有债项提供全额、无条件和不可撤销的担保还款责任。

注3: 该担保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常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常州分行办理的授信合同以最高不超过0.5亿元的范围内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期限为2019年7月22日至2020年7月15日。

注4: 该担保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的于2019年12月28日签订的借款合同而产生的债务以最高不超过2.82亿元的范围内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期限为2019年12月3日至2020年11月29日。

注5: 该担保系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不可撤销担保承诺函, 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5日签订的借款合同而产生的债务承担最高额为1.9亿元的独立、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期限为2019年12月3日至2020年11月29日。

注6: 该担保系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签订的股票最高额质押合同, 以其持有的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000万股的股票为质押, 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签订的借款合同提供最高不超过1.1亿元的担保, 担保期限为2019年10月17日至2021年6月30日。

注7: 该担保系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签订的机器设备最高额抵押合同,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60.4MW鱼塘水面光伏发电设备为抵押, 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于2019年10月29日签订的借款合同而产生的债务提供不超过1.1亿元的最高额担保, 担保期限为2019年10月17日至2021年10月30日。

注 8：该担保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签订的贸易融资合同而产生的债务在不超过 3 亿元的范围内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9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0 年 9 月 26 日。

注 9：该担保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以及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签订的不可撤销担保承诺书，共同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于 2019 年 8 月 12 日审批通过的授信合同在不超过 2 亿元的范围内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以及独立、无条件、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9 年 8 月 22 日至 2020 年 8 月 11 日。

注 10：该担保系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74 万股亿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及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为融资租赁售后回租及无追索权租金保理业务项下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的付款义务，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提供的最高额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6 年 4 月 2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17.91	282.13

(3).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产品质量保证事项

本集团所有出口太阳能电池组件的销售合同中都约定了相类似质量保证条款：卖方保证太阳能组件未使用有缺陷的材料，在正常的操作，安装，使用和服务条件下进行生产。如果太阳能组件不能遵照这个保证，在卖方发货后合同约定月数内，买方可选择进行修理或更换缺损组件。卖方更进一步保证所供光伏组件自第一次安装之日起 10 年内输出功率达到标称功率的 90%以上，25 年内达到标称功率的 80%以上，否则卖方将提供服务，免费更换组件或以采购价格买回组件。本集团本年度太阳能电池组件销售未购买质量保险，按照其销售收入的 1.5%计提产品质量保证。

2. 有关青岛布鲁泰克太阳能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布鲁泰克）、山西丝路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丝路电力）诉讼事项

2019 年 10 月 8 日，本公司子公司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亿晶）先后收到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法院出具应诉通知书，青岛布鲁泰克诉求为：判令常州亿晶分别支付光伏组件质量缺陷所造成的损失 150 万元及 90 万元。

2019 年 10 月 18 日，常州亿晶收到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山西丝路电力诉求为：判令常州亿晶支付原告因光伏组件质量缺陷所造成的损失 700 万元。

上述案件由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法院合并审理，2020 年 3 月 5 日，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法院分别出具（2019）鲁 0612 民初 3345 号和（2019）鲁 0612 民初 3369 号民事裁定书，准许青岛布鲁泰克撤诉。截止报告日，山西丝路电力案件尚在审理中。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常州亿晶银行存款被冻结 7,500,000.00 元（山西丝路电力申请诉前财产保全）。

基于本集团法律顾问的意见，本公司认为本案就产品是否有质量问题以及若存在质量问题常州亿晶需承担多少损失等尚未进行实质性审理和判决，并有待以进一步质量鉴定结论为依据。公司认为无需就上述诉讼可能形成的损失作出预计，且公司历年对所销售组件计提了产品质保金。

3.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河南豫新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河南昊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详见本公司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1），以下简称“河南豫新”及“河南昊诚”）

该两起案件经金坛区法院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开庭审理并于 2018 年 7 月 24 日出具判决如下：

（1）、（2017）苏 0482 民初 6436 号判决：判决被告河南豫新、河南昊诚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支付原告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组件采购款人民币 30,235,130 元，并承担自 2017 年 5 月 1 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2017 年 5 月 1 日至 2017 年 9 月 24 日按 40,235,130 元为基数计算；2017 年 9 月 25 日至支付之日按 30,235,130 元为基数计算）。

(2)、(2017)苏 0482 民初 6441 号判决：判决被告河南豫新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支付原告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货款人民币 6,379,790 元,并承担自 2017 年 5 月 1 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

上述两案件一审判决后,河南豫新、河南昊诚向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随后撤诉。各方达成和解协议,一审判决应付的货款共计 36,614,920 元现已支付 1200 万元,剩余 24,614,920 元应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16,060,652.32 元,该款项按期足额支付则剩余款项 8,554,267.68 元与常州亿晶拖欠河南昊诚的款项抵消。

该笔欠款 16,060,652.32 元至今并未支付。现河南豫新、河南昊诚均已申请破产,该两破产案件由安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安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已裁定河南豫新、河南昊诚因资不抵债破产。河南豫新已召开了两次债权人会议,破产管理人确认本公司债权额为 16,060,652.32 元,河南昊诚召开了两次债权人会议,破产管理人确认本公司债权额为 20,036,330.59 元(含利息及案件受理费),按照目前调查的资产、债务状况,常州亿晶的上述债权实现难度较大,具体偿还比例目前尚不清楚,且无法估量。

4. 投资者诉讼事项

2018 年 4 月 28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以下简称“宁波证监局”)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18]1 号),认定:公司、荀建华等相关当事人在重大仲裁事项、股权转让事项的信息披露方面存在违法违规事实。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我们收到亿晶光电证券虚假陈述纠纷案件共 1333 起。涉案诉讼金额累计人民币 125,073,009.36 元。具体案件情况如下:

1). 调解结案案件

1180 起案件已调解结案,涉案起诉金额为 105,890,853.95 元(原为 112,192,856.67 元,后部分原告变更诉讼请求金额),调解金额为 81,553,155.08 元(包括赔偿款项 81,083,221.55 元及须承担的诉讼费 469,933.53 元)。

2). 撤诉案件

100 起案件由于相关原因已撤诉。

3). 已经出具一审判决案件

11 起案件法院已出具一审判决,均驳回原告诉讼请求。

其中,8 起案件已生效,3 起案件原审原告已上诉。

4). 未和解案件

42 起案件未和解且未收到法院判决(含全部未开庭案件),涉案起诉金额为 7,345,800.63 元。

基于本集团法律顾问的意见,本公司就截止报告出具日的提起诉讼的案件已经计提相应的预计负债共计 81,369,673.68 元,已累计支付诉讼金额 73,353,955.49 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②、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③、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由于本集团本年经营业务发生变化，考虑到重要性原则，兼顾会计期间内分部信息的可比性和一致性，将分部报告确认为光伏产品和发电业务分部。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光伏产品	发电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974,463,035.78	80,791,764.93		2,055,254,800.71
营业成本	1,812,981,119.12	26,023,927.42	496,563.79	1,838,508,482.75
税金及附加	7,238,599.23	80,133.82		7,318,733.05
销售费用	82,214,287.40			82,214,287.40
管理费用	36,822,819.47	390,445.52	-49,541.28	37,262,806.27
研发费用	59,992,354.45			59,992,354.45
财务费用	-13,479,230.64	9,734,769.02		-3,744,461.6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填列)	2,723,489.47			2,723,489.47
投资收益	4,188,185.32			4,188,185.32
资产处置收益	-494,176.92			-494,176.92
其他收益	7,327,419.28			7,327,419.2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 以“-”号填列)	-17,511,794.78	-19,807,621.96		-37,319,416.7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 以“-”号填列)	-14,756,142.47			-14,756,142.47
营业外收入	56,667.24			56,667.24
营业外支出	2,308,047.88			2,308,047.88
利润总额	-32,081,313.99	24,754,867.19	-447,022.51	-6,879,424.29
所得税费用	-11,003,723.03	-3,381,464.73		-14,385,187.76
净利润	-21,077,590.96	28,136,331.92	-447,022.51	7,505,763.47
资产总额	5,736,198,035.34	1,191,140,389. 24	293,383,132.52	6,633,955,292.06
负债总额	2,827,022,303.50	769,716,430.98	293,830,155.03	3,302,908,579.45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1,000,000.00	61,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733,008,149.58	751,329,690.68
合计	794,008,149.58	812,329,690.6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1,000,000.00	61,000,000.00
合计	61,000,000.00	61,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款	733,002,793.16	3年以内	100	
合计	/	733,002,793.16	/	100	

2、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264,107,156.72		3,264,107,156.72	3,264,107,156.72		3,264,107,156.72
合计	3,264,107,156.72		3,264,107,156.72	3,264,107,156.72		3,264,107,156.72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94,176.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282,860.6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911,674.7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51,380.64
所得税影响额	-554,058.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9,894,919.0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自发自用电费补贴	1,044,558.59	5.8MW 电站发电补贴
合计	1,044,558.59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3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7	-0.0020	-0.0020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司公告原稿。
--------	--

董事长：李静武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 年 8 月 21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